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材料



二〇二六年四月

# 目录

会议议程 .....	1
会议须知 .....	3
议案一：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5
议案二：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10
议案三：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15
议案四：2026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 .....	17
议案五：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及摘要 .....	22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3
议案七：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	29
议案八：关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	33
议案九：关于对子公司担保预计及授权的议案 .....	35
议案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39
议案十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3

## 会议议程

### 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20 日（星期一）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 年 4 月 20 日（星期一）15：00，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宝应县苏中路 1 号宝胜会议中心会议室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参加股东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

股权登记日：2026 年 4 月 13 日

### 会议安排：

一、现场参会人员签到、股东或股东代表登记（14：30~15：00）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15：00）

三、宣布股东会现场出席情况

四、宣读会议须知

五、审议各项议案

1、审议《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审议《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审议《2026 年生产经营计划》

5、审议《2025 年度报告及摘要》

6、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审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9、审议《关于对子公司担保预计及授权的议案》

10、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六、股东发言、公司高管回答股东提问

七、现场投票表决

八、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九、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十、会场休息

十一、宣布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最终表决结果

十二、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三、宣读股东会决议

十四、签署股东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十五、会议结束

## 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会议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持大会正常秩序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做好召集、召开股东会的各项工作。

二、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它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三、股东要求在股东会上发言的，应举手示意，由会议主持人按照会议的安排进行；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的发言和提问；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每次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 3 分钟；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它股东的发言；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大会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大会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公司相关人员应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公司感谢各位股东关心和支持宝胜股份的经营发展，真诚地希望会后与广大投资者以多种方式进行互动式沟通交流。

四、本次会议相关议案均已进行公告。

五、投票表决的有关事宜

(1) 本次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进行表决。

(2) 现场投票方式

现场投票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每一项议案表决时，如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请分别在相应栏内打“√”，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3) 在会议主持人宣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

股份总数后进场的股东不能参加现场投票表决。在开始表决前退场的股东，退场前请将已领取的表决票交还工作人员。如有委托的，按照有关委托代理的规定办理。股东在股东会表决程序结束后提交的表决票将视为无效。

(4) 表决完成后，请股东将表决票交给场内工作人员，以便及时统计表决结果。现场表决投票时，在股东代表和见证律师的监督下进行现场表决票统计。

#### 4、网络投票方式

网络投票方式详见 2026 年 3 月 14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的《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 5、计票程序：

(1) 现场计票：由主持人提名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见证律师作为监票人，监票人在审核表决票的有效性后，监督统计表决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对会议的表决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重新点票。

(2) 网络投票计票：公司委托上海证券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股东会网络投票相关服务。

6、本次股东会所审议议案中，第 6 项议案关联股东须回避对该等议案的表决。

7、本次大会审议的均由股东会以普通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会议主持人根据网络和现场合并投票结果，宣布议案是否通过。

宝胜股份 2025 年  
年度股东会之议案一

##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5 年，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运行有序，基本职能得到了较好的贯彻和履行，在定战略、做决策、防风险等方面充分发挥作用，同时积极健全和规范董事会运行机制，为董事更好履职提供更多保障。

宝胜股份董事会成立于 2000 年，至今已运行九届共计 25 年，2025 年 12 月 25 日，宝胜股份实现了第九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主要工作开展主体为第八届董事会。

宝胜股份第八届董事会共有董事 11 名，分别为生长山、邵文林、闫修辉、宋宇峰、马永胜、张航、邵泓淦、路国平、王益民、王跃堂、裴力，其中生长山为董事长，路国平、王益民、王跃堂、裴力为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相应职责。2025 年度，在全体股东的支持下，公司董事会率领经营班子与全体员工，按照公司发展战略以及年度工作计划，较好的完成了各项任务，现将相关工作汇报如下：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宝胜股份共召开董事会 8 次，其中包括 4 次定期会议和 4 次临时会议，共计议案审议 55 项，全部议案均获全体董事审议通过，未出现违规表决和强行通过的情况。在会议结束后由董事会办公室及时形成董事会会议纪要和会议决议并履行了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由专人及时对会议的原始材料进行了整理和归档，同时对相关议案的后续执行情况及时进行了跟踪和推进，进一步规范和健全了董事会运行机制。

董事会届次	审议内容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监管协议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5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对子公司担保预计及授权的议案》、《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报告》、《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于发行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产品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	《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

议	签<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二）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5 年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其中，临时股东（大）会 3 次，年度股东大会 1 次，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 （三）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本年度公司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战略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召开 1 次会议。

###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证券部认真做好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保荐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不断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投资价值，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努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战略管理行为。

###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法》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按时参加股东会、董事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均未提出异议。公司独立董事按照相关规定召开了 3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并按规定参加了专门委员会会议，对相关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

#### （六）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董事会办公室是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归口管理单位，公司在上交所披露的相关公告均需要董事予以签字确认。2025 年公司共披露 108 篇上市公司公告，公告内容均真实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董事会运行情况。

#### （七）制度建设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修订和完善董事会的各项制度。根据董事会工作需要和上交所规定，修订了与董事会相关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等制度 19 项，董事会的运行机制进一步规范化。此外，公司根据经营需要，对权责清单等内容进行了调整，修订均完成了必要的董事会审议程序，并由党委会前置审议并报上级单位批准。

#### （八）资本运作方面

公司本年度重点推进应收账款出表工作，通过筛选优质应收账款入池以实现出表目标。目前公司已基本完成“ABS”项目的发行准备工作并已获得交易所的批复，预计 2025 年年底或 2026 年年初完成正式发行。公司本次 ABS 发行规模合计 30 亿元，并取得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增信担保，预计第一期能够实现 12 亿元应收账款的出表，将有效增强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和现金流的稳定性，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产结构。公司已经在二级市场披露了相关公告，并结合项目进度有针对性的开展交流活动，取得了市场的关注和认可。

#### （九）其他事项

2025 年公司董事会积极履职，年初编制董事会工作计划，根据公司统一部署，加强同审计委员会、职能部门、经理层的联系。针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定期报告，严

格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董事会严格跟进相关决议的执行和落实，积极探索针对包括董事会、董事、投资等事项的跟踪评价制度，此外，董事会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维护、信息披露、市值管理等职能建设，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上交所有关规定落实到位。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

宝胜股份 2025 年  
年度股东会之议案二

##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企业户数为 14 户，其中包括股份本部 1 户及 13 户子企业，子企业具体为宝利鑫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宝胜（宁夏）线缆科技有限公司、宝胜（山东）电缆有限公司、宝胜（上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宝胜（上海）线缆科技有限公司、宝胜高压电缆有限公司、常州金源铜业有限公司、东莞市日新传导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宝胜电线销售有限公司、江苏宝胜精密导体有限公司、上海安捷防火智能电缆有限公司、沈阳沈飞线束科技有限公司、中航宝胜（四川）电缆有限公司。

### 一、经营成果情况

2025 年公司经济业务稳定增长，合并报表实现营业收入 4,795,874.76 万元，同比增长 3.45%；利润总额 2,422.00 万元，同比增长 106.74%；净利润-1,589.65 万元，同比增长 95.0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388.84 万元，同比增长 85.36%。

本年度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一是对深圳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及关联企业的应收账款补充计提相应信用减值损失 9,326.01 万元；二是两家参股子公司在 2025 年度因产品生产交付周期较长无法在当期确认收入导致亏损，公司按照权益法合并投资损失-10,239.83 万元。

#### （一）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营业利润

本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4,795,874.7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59,870.19 万元，同比增长 3.45%；本年发生营业总成本 4,775,166.0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30,460.01 万元，同比增长 2.81%，发生营业成本 4,593,606.1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63,411.61 万元，同比增长 3.69%。本年实现营业利润 2,338.23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38,188.80 万元，同比由亏转盈。

#### （二）本年度期间费用

1. 管理费用 47,107.71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4,300.67 万元,同比下降 8.37%,主要系公司全面推进节本降耗所致,其中:工资及附加 23,458.32 万元,同比下降 4.40%、固定资产折旧费 5,599.18 万元,同比下降 28.17%、安全生产费 5,144.08 万元,同比下降 7.95%、无形资产摊销费 3,311.08 万元,同比上升 0.24%。

2. 研发费用 57,648.26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2,374.33 万元,同比下降 17.67%,主要系公司全面推进节本降耗所致,其中:研发材料费 40,138.95 万元,同比下降 14.53%、研发人员人工费 10,687.92 万元,同比下降 26.47%、设备折旧费及摊销费 1,727.41 万元,同比下降 51.26%。

3. 财务费用 36,032.94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6,178.03 万元,同比下降 14.64%,主要系公司加大推动贷款总额、综合利率压降及精益管资金管理所致,其中:利息支出 36,432.46 万元,同比减少 21.71%、利息收入 2,629.37 万元,同比下降 59.08%,汇兑损失 502.37 万元,同比上涨 0.86%,汇兑收益 367.60 万元,同比增加 21.49%。

4. 销售费用 29,079.84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9,865.91 万元,同比下降 25.33%,主要系公司全面推进节本降耗所致,其中:工资及附加 11,975.85 万元,同比下降 40.09%;业务招待费 450.15 万元,同比下降 38.03%;市场开发费 2,393.80 万元,同比下降 25.52%。

### (三) 其他影响利润因素

1. 信用减值损失 11,996.19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33,484.28 万元,同比下降 73.62%,该部分体现本年度债权性质的应收款所计提的坏账准备,其中,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10,408.42 万元,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6.10 万元。主要系对深圳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及关联企业的应收账款补充计提相应信用减值损失。

2. 投资收益-13,435.13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5,918.76 万元,同比由正转负,主要因为公司两家参股子公司在 2025 年度因产品生产交付周期较长无法在当期确认收入,导致亏损。公司 2025 年度将按照权益法确认该部分投资收益-10,239.83 万元。

3. 其他收益 6,908.18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6,684.68 万元,同比下降 49.18%,主要因为本年增值税加计抵减税额 3,817.26 万元、部分专项资金减少。

## 二、资产、负债及权益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2,114,088.27 万元,负债总额

1,679,386.8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65,564.77 万元，少数股东权益 69,136.63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434,701.39 万元。

#### （一）资产状况

公司 2025 年末资产总额 2,114,088.27 万元，比年初增加 35,784.19 万元，同比上升 1.72%，主要系衍生金融资产增加所致。其中：流动资产 1,539,137.98 万元，比年初增加 71,964.57 万元，同比上升 4.9%；非流动资产 574,950.29 万元，比年初减少 36,180.37 万元，同比下降 5.92%。

1. 本期末货币资金 290,136.57 万元，比年初增加 6,903.79 万元，同比上升 2.44%，主要系应收账款下降所致。

2. 本期末应收账款 577,962.09 万元，比年初减少 24,609.31 万元，同比下降 4.08%，主要是资金回笼有所增长所致。

3. 本期末预付款项 42,086.74 万元，比年初增加 19,905.89 万元，同比增长 89.74%，主要是预付材料价格有所增长所致。

4. 本期末存货 390,336.71 万元，比年初增加 62,453.67 万元，同比上升 19.05%，主要是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 （二）负债状况

公司 2025 年末负债总额 1,679,386.88 万元，比年初增加 7,594.62 万元，同比上升 0.45%。其中：流动负债 1,409,729.04 万元，比年初减少 64,489.91 万元，同比下降 4.37%；非流动负债 269,657.85 万元，比年初增加 72,084.54 元，同比上升 36.48%。

1. 本期末短期借款 714,558.61 万元，比年初减少 107,226.95 万元，同比下降 13.05%；长期借款 239,852.97 万元，比年初增加 70,201.00 万元，同比上涨 41.3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5,624.70 万元，比年初减少 54,269.10 万元，同比下降 27.15%。主要是本年公司加强“两金”管理，有效优化贷款结构，控制有息负债的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转的情况下，逐步归还银行借款，同时部分长期借款本年度转化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总体来看，公司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息负债整体规模有所压降。

2. 本期末应付票据 171,702.92 万元，比年初增加 69,969.94 万元，同比增长 68.78%，主要是年末未到承兑期的汇票增加所致，应付票据-银行票据付款增加。

3. 本期末应付账款 215,997.68 万元，比年初增加 13,946.56 万元，同比上涨

6.9%，主要是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 （三）所有者权益

公司 2025 年末所有者权益 434,701.39 万元，比年初增加 28,189.57 万元，同比上涨 6.93%，主要是其他综合收益增加所致。

## 三、现金流量情况

公司 2025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10,510.64 万元，比同期增加 44,351.4 万元，同比上升 26.69%。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188.8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67,471.05 万元，同比上升 194.10%，主要原因如下：公司转型升级，主要市场转移至电力能源及装备类市场，相关客户以央国企及大型上市公司为主，应收账款回笼速度有所增加。以前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前十大基本以房地产行业企业为主，2025 年公司的主要客户主要集中在电力能源及装备类市场，如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大唐集团等。因业务合作主体转变，应收账款回笼方式相应改变，公司支付材料等以现金为主，但账款回笼时供应链金融、银票等比例有所增加，因收到票据后进行贴现实货款回笼在会计处理中属于筹融资活动，故本年度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较上年同期上升明显。

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5,473,888.0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99,046.67 万元，同比增长 7.86%；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5,392,699.2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31,575.62 万元，同比增长 4.49%。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2,016.06 万元，比去年同期 18,805.82 万元减少 40,821.87 万元，主要系上年同期宝胜海缆出表形成了资金回笼。其中：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947.09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5,335.31 万元，同比下降 18.22%；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1,951.12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46,137.09 万元，同比下降 95.94%；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23,967.17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5,315.23 万元，同比下降 18.15%。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3,772.81 万元，比去年同期 42,891.80 万元减少 56,664.62 万元。其中：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1,460,743.19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94,414.81 万元，同比下降 11.75%；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1,474,516.00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37,750.20 万元，同比下降 8.54%。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

宝胜股份 2025 年  
年度股东会之议案三

##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一、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171,745,454.41 元。鉴于公司 2025 年度亏损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值，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及短期经营状况，结合宏观经济环境形势下经营资金周转安排，根据《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二、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5 年度业绩亏损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及短期经营状况，结合宏观经济环境形势下经营资金周转安排，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

### 三、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但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说明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171,745,454.41 元，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251,512,633.39 元。公司控股子公司每年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向母公司进行分红，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向母公司实施现金分红 252,634,853.82 元。

为保障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实现母公司和子公司共同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本年度子公司根据账面可分配利润向母公司进行一定比例了分红，但仍

然存在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但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同时公司将积极提升发展质量，做好主责主业，改善盈利能力，努力为投资者创造并提供稳定、长效的回报。

#### 四、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董事会意见

2026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以 11 票同意、0 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保障公司长远发展及实际经营资金需求等因素做出的客观判断，符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和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预案，并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

宝胜股份 2025 年  
年度股东会之议案四

## 2026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6 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5 周年，是新中国航空事业创立 75 周年。做好全年工作必须全面落实航空工业、机载系统部署要求，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全面从严治党为坚强保障，坚定不移推进产业提质升级，迎难而上，乘势而上，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更好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公司将进一步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制定实施“十五五”规划和推进新一轮国企改革为牵引，聚焦主责主业，突出价值创造，践行“11366”发展规划，确保“十五五”良好开局。

### （一）首责主责

一要继续巩固基本盘。加大主体市场和三重市场开拓力度，力争做到电网市场、电力三产和能源央企开发全覆盖。强化与合作单位的技术协同与市场对接，全力提升线缆线束产品整体市场占有率。二是强化重大项目牵引与组织保障。建立航空与防务重大项目动态跟踪与响应机制，设立专项工作组，强化项目谋划、资源统筹与落地服务能力。开展前置对接与联合攻关，力争在重点装备中实现线缆线束产品与技术方案的多点切入。三是实施军民融合战略。建强人才团队，加速新品研发进程，拓展 EWIS 系统集成研制，拓展航空防务线缆产品谱系，以“全面配套航空领域全场景、低空经济核心装备，同时拓高端防务领域”为目标，构建航空与防务业务新格局。力争实现航空及大防务业务收入持续增长。

### （二）科技创新

一是建设行业领先的创新平台体系。研究组建宝胜创新研究院，2026 年要取得实质性进展，逐渐形成以创新研究院为主体、融合“一室两站七中心”创新资源的行业一流创新平台。深化产学研协同创新，全年要落地实施 4 项高校院所合作研究项目。定期组织技术创新交流会，分享经验成果；邀请专家学者专题讲座，拓宽创新思路。二是攻坚高附加值关键核心技术。聚焦公司八大研发方向，开展高附加

值特种线缆攻关，全年要完成多项新产品研发任务。重点突破航空线缆高压轻量化技术、核电用 80 年长寿命技术、人形机器人线缆轻量化和紧凑化结构设计技术。三是强化基础理论与前沿技术研究。开展线缆电、磁、热、力多物理场分析等课题研究，着力突破基础理论与应用技术瓶颈，为产品性能提升和原始技术创新提供底层支撑。四是提高行业标准制定能力。加强与标准制定机构战略互动，系统收集整理标准编制信息，主导或参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编制修订，增强宝胜技术对行业发展的话语权。五是做好科技成果申报。围绕核心技术攻关、战新产业培育、智改数转等重点方向，力争在国家级、省市级重点科技计划项目申报上实现新突破。

### （三）营销转型

一是推动营销体系转型。持续完善“8+10”立体式营销网络布局，深化营销机制改革，重点推动营销模式向技术营销、团队营销转型。实施“技术营销人才培养计划”，开设专项培训课程，增加考试环节，推动现有营销人员、自主营销员技术能力升级，2026 年组建不少于 20 人的技术营销队伍。以高端线缆市场为试点，逐步全面推行项目制团队营销，奖励团队共享，打造可复制标杆，逐步形成以技术引领市场、以团队支撑增长的营销新格局。二是推动市场结构转型。在巩固好电力能源、三重市场等传统优势领域基础上，坚定向装备线缆市场转型。技术、生产、营销要体系化作战，2026 年要新开发 40 家高端装备客户，装备线缆排产额要创新高。三是推动服务模式转型。跳出单一电缆供货路径依赖，围绕电线电缆主业，扩大电气、电缆组件、电缆附件、智能监测模块等系列产品市场份额，打造“产品+设计+安装+运维”一体化系统集成服务能力，实现从“卖产品”到“卖方案、卖价值”的升级。

### （四）生产提质增效

一是提高高端产品量产能力。针对航空防务、高端装备等业务领域市场需求，加快提升体系化生产能力。其中，新能源汽车线束要在上半年打通并形成稳定可靠的量产能力。二是狠抓工艺优化改进。聚焦导体、内衬层、成缆填充、编织屏蔽及阻燃结构等关键环节，立项实施工艺改进项目 20 项，力争年度成本节约额 1500 万元以上。三是提升设备保障与技改赋能水平。抓实设备预防性维护与关键设备问题整改，加快“设备设施 18 个专项”实施进度，按期推进技改项目；强化设备数采进程，提升数字化能力，确保设备完好率与可使用率。四是加强标准化能力建设。承接机载系统标准化体系建设要求，以公司九大标准化建设为抓手，强化全流程成

本与质量管控。五是深化绿色低碳发展实践。一季度建成股份母公司能源管理中心平台。淘汰低能效设备，推广节能工艺，实施水电汽系统节能改造升级，年节约能源费用预计 500 万元。六是推进精益生产管理体系建设。坚定推动“精益生产”在宝胜落地见效，着力构建多品种小批量、科研生产混线模式、具备智能制造典型特征的精益管理体系，提升 SQCDPE 绩效。持续推进生产现场管理提升专项行动，规范定置与目视化管理，健全常态化检查与闭环整改机制。

### **（五）国际化发展**

一是提升国际化经营质效。高位谋划承接“十五五”末海外订单 50 亿元/年目标，制定宝胜分阶段承接方案与重点市场突破路线图。主动对接中航科创、中航技及其他央国企资源，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在渠道共享、项目协同等方面争取实质性支持。依托两大平台深度嵌入“一带一路”及全球能源基础设施升级项目，推动优势产品及宝胜技术标准成体系输出。二是合理论证海外生产基地布局。加快海外设立生产基地可行性研究与选址论证。保持与其他优秀兄弟单位的对接协同，学习借鉴兄弟单位在外投资运营经验。主动邀请航空工业相关专家指导，规避合规风险与跨文化管理盲区。

### **（六）其他重点工作**

#### **1. 数智转型工作**

一是深化智能系统融合应用。推进信息化系统开发升级，使信息化系统更好融合贯通。推进 ERP 系统物资共享平台开发运维，保障系统平稳运行；在外货款平台上半年必须全面打通，越早越好。依托中压数字化标杆工厂实践，将 MES3.0 推广至低压、特缆、高压车间，实现精益化透明管理。二是加速 AI 场景落地突破。完善 AI 报价平台，实现 AI 问数应用。研究线缆工艺数据、线缆标准，实现二级工艺自动生成。联合高校院所突破 AI 线缆行业应用难点，形成可复制的典型案列。三是夯实数据底座与设备联网。加强设备联网与动态数据采集，推动生产流程与数据标准化，为 AI 训练提供高质量可用数据。四要构建全流程质量数字化。完善质量管理体系（QMS），梳理固化流程，打通 MES、CAPP、ERP 数据链路，实现质检数据跨系统流动及质量报警、预警、处置闭环。五是争创国家级标杆。完成国家级智能制造场景典型案例、国家卓越级智能工厂两项申报，以评促建提升行业影响力。六是严守网络安全红线底线。落实集团公司网络安全责任制，完善制度体系，完成等保测评及异地备份，确保全年零重大网络安全事件。

## 2. 基础提升工作

一是夯实安全生产治理能力。以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效能提升年”为主线，高标准完成宝胜股份等单位安全生产二级标准化复评验收。强化登高、动火等危险作业、相关方及异地外场作业全流程管控；进一步完善安全管理信息化平台，加快科技兴安等数智场景推广应用。开展安全管理薄弱单位定点帮扶与对标交流，推动安全管理从被动应对向事前预防转型、从管控型向赋能型转变。确保全级次企业重伤以上事故为零，轻伤事故率控制在 0.1% 以下，各级管理人员及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二是提升安全保密能力。深化新标准贯标工作，修订完善保密制度体系。加强从业人员管理、涉密载体管理、涉密项目定密管理。巩固保密资质三升二成果。确保不发生失泄密事件。三是强化供应链管理。健全采购管理体系，推进采购领域专项整治，切实提升公司采购领域水平。巩固集采成效，持续推进采购成本压控。搭建供应商管理数字化平台，优化供应商队伍。建立常态化供应链安全韧性评估机制，对现有原辅材料不足三家供应商材料进行梳理，加强指定及代理商采购管理，重点解决 B1 绝缘材料、CCC 阻燃电线材料等单一来源采购问题。

## 3. 质量制胜工作

一是深化质量能力提升行动。开展装备领域质量风险排查整治，建立健全质量问题快速响应与举一反三机制，严查严惩隐瞒、拖延或违规放行行为。全面深化精益制造，持续开展 QC 攻关、现场改善等全员性活动，推动实施 25 个质量改进项目，确保实现 III 类及以下质量问题按期归零率达到 99%，II 类及以上质量问题发生数 ≤ 4，质量问题总数较 2025 年下降 30%。二是强化全过程监督评价。质量监督小组每周至少开展 2 次全流程现场检查，建立问题台账，实行 PDCA 循环，每月统计分析整改率及重复发生率并纳入考核。每季度开展质量安全监督评价，形成报告并督促“回头看”整改。三是加强质量风险预防。梳理共性、典型质量问题清单，建立“质量问题案例库”，深入开展根本原因分析，固化标准化应对措施，从源头防范问题重复发生。四是厚植宝胜质量文化。开展月度质量主题、质量之星、知识竞赛等群众性活动，组织案例分享、技能比武，确保检验员取证率 100%。鼓励各单位积极申报质量奖荣誉。优化质量绩效考核方案，严肃质量事故追责，实现奖惩清晰及时，全面激发全员质量活力。

## 4. 治理现代工作

一是高质量制定实施“十五五”规划。对标对正航空工业“十五五”规划，进

一步完善宝胜股份“十五五”规划，推动全级次单位编制完善“十五五”规划及各专项子规划。二是健全治理体系能力。承接上级单位要求，持续完善“三重一大”决策相关制度文件，构建“制度完善+权责明晰+动态评估”三步联动机制，厘清治理主体权责治理结构，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强化财务、审计监督。深化流程优化再造，提升决策效率和运营效能。三是做好新一轮国企改革。按照国务院国资委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部署要求，在全面总结 2023—2025 年改革深化提升行动的基础上，推动落实新一轮改革任务。四是提升价值创造能力。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开展全员降本增效行动。以生产条线为试点，围绕“组织、流程、标准、工具、数据、验证、培训、监督、激励、持续改进”十个方面整合优化关键要素，进一步建立健全低成本运营能力体系建设，形成目标明确、可持续运转的完整系统。五是完善合规风控体系。强化覆盖全级次子企业的穿透式监管，强化新兴领域及涉外业务风险防控，组织开展投标保证金、营销合同、涉外风险等专项核查，深化重点领域风险排查，有效防范化解风险隐患。全面承接集团公司穿透式监管要求，推动实现全级次合同数据集中管理、风险集中管控及全生命周期闭环管理。持续深化案件“清零行动”，重点攻坚恒大主诉案件及积留案件。六是确保不发生金融风险。严格落实上级单位“压两金、减负债”专项行动要求，一企一策，加力推进在外贷款清收回笼。进一步修订期货套期保值管理制度，完善金融衍生业务内部控制体系，依法依规开展金融衍生业务。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

宝胜股份 2025 年  
年度股东会之议案五

##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 2026 年 3 月 14 日对外公告，请查阅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的《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的《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

宝胜股份 2025 年  
年度股东会之议案六

##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一、公司 2025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的预计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宝胜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2026 年度预计与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和部分参股公司、公司母公司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100,000.00 万元，2025 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同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60,584.82 万元。

公司拟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关联董事生长山先生、宋宇峰先生需回避表决，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批准，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 （二）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 年预计金额	2025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3,920.00	736.85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公司电缆等需求降低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航空工业集团下属子公司（不含宝胜集团及下属子公司）	30,000.00	29,926.92	-
向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50.00	2.89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部分子公司本年度不再需要公司提供的部分房屋租赁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物业服务、小车和房屋租赁、酒店服务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500.00	263.38	公司对物业服务、小车和房屋租赁、酒店服务需求下降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等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1,500.00	914.64	公司对宝胜集团原材料及商品需求减少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房屋建造及维修服务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1,500.00	1,370.39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房屋租赁	航空工业集团下属子公司（不含宝胜集团及下属子公司）	300.00	220.39	-
向关联人采购物流服务	江苏宝胜物流有限公司	25,000.00	23,184.37	-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固定资产、接受劳务等	航空工业集团下属子公司（不含宝胜集团及下属子公司）	5,000.00	3,964.99	公司对航空工业集团下属子公司服务需求减少
合计		67,770.00	60,584.82	-

### （三）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1,500.00	736.85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航空工业集团下属子公司（不含宝胜集团及下属子公司）	50,000.00	29,926.92
向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500.00	2.89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物业服务、小车和房屋租赁、酒店服务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1,000.00	263.38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等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1,500.00	914.64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房屋建造及维修服务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5,000.00	1,370.39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房屋租赁	航空工业集团下属子公司（不含宝胜集团及下属子公司）	500.00	220.39
向关联人采购物流服务	江苏宝胜物流有限公司	30,000.00	23,184.37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固定资产、接受劳务等	航空工业集团下属子公司（不含宝胜集团及下属子公司）	10,000.00	3,964.99
合计		100,000.00	60,584.82

## 二、关联方和关联关系介绍

### （一）宝胜集团有限公司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胜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其实际控制人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生长山

注册资本：80,000 万元

住所：宝应县城北一路 1 号

主营业务：普通货运,大型物件运输。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变压器、箱式变电站、开关柜、母线槽、桥架的制造,服装加工,化工产品、金属材料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宝胜集团现持有公司 31.90%的股份，是公司的第一大股东，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第（一）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宝胜集团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不会形成公司的坏账损失。

## （二）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工业集团”）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程福波

注册资本：6,400,000 万元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 5 号院 19 号楼

主要经营业务：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军用航空器及发动机、制导武器、军用燃气轮机、武器装备配套系统与产品的研究、设计、研制、试验、生产、销售、维修、保障及服务等业务;金融、租赁、通用航空服务、交通运输、医疗、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等产业的投资与管理;民用航空器及发动机、机载设备与系统、燃气轮机、汽车和摩托车及发动机（含零部件）、制冷设备、电子产品、环保设备、新能源设备的设计、研制、开发、试验、生产、销售、维修服务;设备租赁;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船舶的技术开发、销售;工程装备技术开发;新能源产品的技术开发。（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航空工业集团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第（一）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航空工业集团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不会形成公司的坏账损失。

### （三）江苏宝胜建筑装璜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宝胜建筑装璜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胜装璜”）为宝胜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贾昊

注册资本：2,400 万元

住所：宝应县城北一路 1 号

主营业务：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装饰装潢工程、水电安装工程、绿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消防设施工程、桩基工程施工；水暖器材销售；房地产开发与销售；物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水资源管理；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灌溉服务；土地整治服务；专业设计服务；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宝胜装璜为宝胜集团的全资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第（二）项“由上述第（一）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规定关联关系的情形。

宝胜装璜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不会形成公司的坏账损失。

### （四）江苏宝胜物流有限公司

江苏宝胜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胜物流”）为宝胜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魏宗波

注册资本：2,900 万元

住所：宝应县宝应大道 1 号

主营业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大型物件运输;二类汽车维修服务（大型货车、小型车辆）;货物配送、联运、仓储、包装、搬运、装卸以及相关的物流信息咨询;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承办海运、陆运、空运、快递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托运、订舱、仓

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检、代办保险及有关国际代理业务);汽车销售;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不包括航空客货运代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无船承运业务;船舶港口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运输货物打包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从事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集装箱租赁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宝胜物流为宝胜集团的全资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第(二)项“由上述第(一)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规定关联关系的情形。

宝胜物流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不会形成公司的坏账损失。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定价原则,交易双方协商定价。市场价格以产品销售地或提供服务地的市场平均价格为准,在无市场价格参照时,以成本加合理的适当利润作为定价依据。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一) 关联交易目的

以上关联交易均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有利于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通过专业化协作,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公司运营效率,有利于维持公司及控股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及追求经济效益最大化,存在交易的必要性。

#### (二) 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的规定,双方的交易行为是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开合理地进行,以达到互惠互利的目的。上述关联交易均为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发生的交易,有利于公司经营持续稳定发展。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

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

宝胜股份 2025 年  
年度股东会之议案七

##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适应现代企业制度需要，确保战略发展目标的实现，公司不断规范治理结构，深化薪酬分配制度改革，进一步建立和完善了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与经营业绩相挂钩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机制。

### 一、2025 年度的薪酬政策和年度薪酬支付情况

2025年，公司对经营者实行与企业经营成果挂钩的年薪收入分配政策，执行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为基本年薪+效益年薪，独立董事年度津贴为12万元/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 2025 年度领取薪酬的详情见下表：

姓名	职务(注)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生长山	董事长	0	是
邵文林	董事、总经理	100.00	否
宋宇峰	董事	90.00	否
闫修辉	董事、总会计师	78.00	否
马永胜	董事	0	是
张航	董事	0	是
卢之翔	董事	0	否
王跃堂	独立董事	12	否
王益民	独立董事	12	否
路国平	独立董事	12	否
裴力	独立董事	12	否
戚侠	监事会主席	0	是
胡正明	副总经理	78.00	否
仇家斌	副总经理	78.00	否
房权生	副总经理	61.25	否
陈大勇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78.00	否
唐爱华	副总经理	78.00	否
施云峰	副总经理	78.00	否

张庶人	董事会秘书	27.00	否
张利军	独立董事（离任）	0	否
合计	/	794.25	/

注：生长山先生在宝胜集团的税前报酬总额为 100 万元/年。

## 二、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

### （一）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年薪、岗位考核年薪和效益年薪三部分组成。

#### 1、基本年薪

总经理的基本年薪为100.00万元，副总经理的基本年薪为78.00万元。基本年薪按月发放。

同时兼任两个或两个以上职务者，取较高年薪的职务确定其基本年薪，不重复计算。

#### 2、岗位考核年薪

岗位考核年薪为基本年薪的20%，由公司根据其与其每位高管所签订的《二〇二六年目标经营责任书》按月考核后发放。公司人力资源部在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指导下负责每月对高管进行考核，并将考核结果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备案。

#### 3、效益年薪

效益年薪是指在全面完成公司董事会确定的2026年度经营目标的前提下，按照公司2026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对最近三年（2024年-2026年）公司实现的平均净利润的增长率来确定。

净利润增长率（Y%）=（2026年度净利润－最近三年平均净利润）/最近三年平均净利润×100%。效益年薪的计提办法如下：

- （1）当公司的净利润增长率不超过10%时，不计提效益年薪；
- （2）当公司的净利润增长率超过10%、不超过30%时，净利润增长率超过10%的部分每上升1%，效益年薪相应增加1万元；即效益年薪=[（Y-10）×1]万元；
- （3）当公司的净利润增长率超过30%、不超过50%时，净利润增长率超过30%的部分每上升1%，效益年薪相应增加1.2万元；
- （4）当公司的净利润增长率超过50%时，净利润增长率超过50%的部分每上升

1%，效益年薪相应增加1.5万元；即效益年薪=44万元+[(Y-50)×1.5]万元；

上述效益年薪为一般高管的效益年薪，总经理的效益年薪为上述效益年薪的1.16倍，负责销售的副总经理的效益年薪为上述效益年薪的1.10倍，负责独立子公司的副总经理的效益年薪为上述效益年薪的1.05倍。同时兼任两个或两个以上职务者，取较高职务的系数确定薪酬，不重复计算。

## （二）董事薪酬

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按其担任的高管职务领取薪酬，公司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 （三）独立董事薪酬

公司发放独立董事年度津贴为15万元/人。因履行职责而发生的办公、培训及食宿交通等必要的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上述岗位年薪、效益年薪和绩效年薪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按照税法规定统一缴纳。

# 三、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考核

## （一）业绩评分

在2026年度结束后，根据附件所列评分标准（各高管2026年目标经营责任书的考核指标），公司对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高管”）的岗位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评分，在经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批准后，确定每一位高管的考核得分。

## （二）效益年薪计算

1、在公司2026年度审计报告出来后，公司根据前述规定计算出各高管的效益年薪，报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批准。

2、高管应发放的效益年薪=考核得分÷100×效益年薪

3、考核得分低于85分时，公司将不向其发放效益年薪。

# 四、约束机制

（一）高管在任职期间，出现以下情况的任何一种，则不予发放效益年薪，并

视情节轻重扣发基本年薪：

- 1、严重违反公司规定或上市公司监管有关规定，受到公开谴责或责令整改的；
- 2、严重损害公司利益的；
- 3、违反公司规章制度，受到公司内部处分的。

（二）高管因个人原因擅自离职、辞职或被免职的，不再享受效益年薪。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

宝胜股份 2025 年  
年度股东会之议案八

##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现金流，保证公司健康平稳运营，公司根据 2026 年度业务发展计划，拟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申请总额不超过 3,08,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用于公司固定资产贷款、流动资金贷款、开信用证、保函、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等用途，保证现有生产经营工作及项目建设的顺利开展。融资类型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非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资金业务等。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在授信额度内以各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

###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贷款授信计划表

单位:万元

行名	2025 年计划授信额度	2026 年计划授信额度
中国农业银行	100,000.00	1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	195,000.00	2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	200,000.00	200,000.00
中国银行	120,000.00	120,000.00
招商银行	120,000.00	120,000.00
广发银行	150,000.00	150,000.00
南京银行	30,000.00	30,000.00
兴业银行	100,000.00	100,000.00
光大银行	100,000.00	100,000.00
民生银行	100,000.00	100,000.00
江苏银行	150,000.00	150,000.00
浦发银行	100,000.00	100,000.00
中信银行	160,000.00	160,000.00
北京银行	50,000.00	50,000.00
交通银行	200,000.00	200,000.00
邮政储蓄银行	150,000.00	15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	400,000.00	400,000.00
进出口银行	400,000.00	400,000.00
华夏银行	100,000.00	150,000.00
平安银行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3,025,000.00	3,080,000.00

宝胜股份 2025 年  
年度股东会之议案九

## 关于对子公司担保预计及授权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为帮助子公司获得资金支持，满足各子公司日常经营和发展的资金需求，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担保预计及授权的议案》，本公司董事会同意向 1 家全资子公司及 1 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具体事项如下：

1、担保授权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54,220.00 万元，其中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30,220.00 万元，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4,000 万元。担保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贷款、信用证开证、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函担保、履约担保等金融担保方式。

2、本公司提供担保的方式为保证担保。

3、本次担保授权下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和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之间不能相互调剂使用。

4、担保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5、本次担保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担保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预计担保金额（万元）
1	宝胜高压电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30,220.00
2	宝胜（宁夏）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4,000.00

注：本次对宝胜（宁夏）线缆科技有限公司担保包含为宝胜（宁夏）线缆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宁夏分行的借款提供的 1.05 亿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担保授权下的被担保人有关的基本信息和 2025 年度基本财务数据如下：

1、宝胜高压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胜高压”）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注册地址：江苏省宝应县城北一号；

法定代表人：郭剑；

经营范围：开发、设计、生产、安装电缆和电缆系统产品,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从事本公司自产产品以及同类产品的批发和进出口 ;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宝胜高压资产总额为 124,634.41 万元,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07,632.81 万元,实现净利润 1,700.15 万元。

宝胜高压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宝胜（宁夏）线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胜宁夏公司”）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注册地址：宁夏临河综合项目区 A 区；

法定代表人：曹殿琦；

经营范围：电线、电缆、导线、金具、绝缘子、避雷器、通信设备、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太阳能光伏组件、连接器、支架、风力发电设备、铁路信号缆、铁路用贯通地线及相关材料和附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及相关设计、安装、技术服务;铜、铝、铜合金、铝合金、镁合金、镁合金铸造及板、管、型材加工技术的开发、加工、销售、安装、服务 ;电线、电缆监测管理系统、输电线路监测管理系统、变电站监控系统、温度测量设备、网络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技术服务;光伏发电系统、分布式电源、微电网的设计、运行维护的管理服务 ;送变电工程设计;电力通信工程设计及相关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输变电、配电、通信、光伏发电、分布式电源工程总承包 ;网络传输系统开发与应用,光电源器件设计、装配、中试、测试,光纤、电讯、电力传输及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和技术咨询,输变电工程所需设备的成套供应,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承包与企业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并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宝胜宁夏公司资产总额为 75,586.15 万元，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64,954.05 万元，实现净利润 1,107.37 万元。

宝胜宁夏公司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70.00% 股权。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将按照担保授权，视子公司业务发展和融资安排的实际需求与银行或相关机构协商确定担保协议，实际提供担保的金额、种类、期限等条款、条件以及反担保安排（如有）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有利于保障子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作，公司拥有被担保方的控制权，对其日常经营活动和资信状况能够及时掌握，公司进行担保的子公司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整体可控。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上述担保公平、对等，符合有关政策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 五、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为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和授权的事项，符合子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求，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风险可控，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子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计委员会同意将此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总金额为人民币 31,347.50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58%。上述担保中无逾期担保。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

宝胜股份 2025 年  
年度股东会之议案十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拟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其报酬。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信息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成立于 1985 年，2012 年 3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总部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全国设有 32 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 2017 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拥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 36 家网络成员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 H 股企业审计资格，拥有近 3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目前大信的首席合伙人为谢泽敏先生。截至 2025 年末，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业人员总数超 3,914，其中合伙人 182 人，注册会计师 1,053 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 5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 3. 业务信息

2024 年度业务收入 15.89 亿元，为超过 10,000 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 13.78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4.05 亿元。2024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221 家（含 H 股），平均资产额 195.44 亿元，收费总额 282 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本所因执业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包括昌信农贷等四项审计业务，投资者诉讼金额共计 581.51 万元，均已履行完毕，职业保险能够覆盖民事赔偿责任。

####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0 次、行政监管措施 16 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18 次。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5 人次、行政监管措施 34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46 人次。

### （二）项目成员信息

####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徐培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1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年度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2023-2025 年度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杨益明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2026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安排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蔡金良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挂牌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

审计报告有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德高化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爱索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 2. 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 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事宜进行了审慎核查，对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表示认可，并发表意见如下：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独立、客观、公正、规范执业，按照审计计划完成审计工作，如期出具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意见和内部控制审计意见。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充分了解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资质条件、执业记录、质量管理水平、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工作方案和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等要素后，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6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聘用期一年，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

宝胜股份 2025 年  
年度股东会之议案十一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拟将“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贵州航空线束分公司地址：贵州省安顺经济技术开发区双阳产业园内”增加至公司章程中，并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2026 年 2 月 6 日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实际发展需要，同时结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规范化的要求，拟将“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贵州航空线束分公司地址：贵州省安顺经济技术开发区双阳产业园内”增加至公司章程中，并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公司章程》修订内容对照如下：

序号	原条款	现条款
1	<p><b>第二条</b> 公司中文名称：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p> <p>英文全称：Baosheng Scienceand Technology Innovation Co.,Ltd</p> <p>公司住所：江苏省宝应县安宜镇苏中路 1 号</p> <p>生产地址：江苏省宝应县安宜镇苏中路 1 号、江苏省宝应经济开发区北园路 9 号 邮政编码：225800。</p>	<p><b>第二条</b> 公司中文名称：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p> <p>英文全称：Baosheng Scienceand Technology Innovation Co.,Ltd</p> <p>公司住所：江苏省宝应县安宜镇苏中路 1 号</p> <p>生产地址：江苏省宝应县安宜镇苏中路 1 号、江苏省宝应经济开发区北园路 9 号 邮政编码：225800</p> <p><b>公司设立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贵州航空线束分公司，地址为贵州省安顺经济技术开发区双阳产业园内。</b></p>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此次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本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备案登记事宜。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